

徐𬣙 小说

Xu Xu Xiaoshuo

徐 讴，

上海沦陷时期最多产的作家之一。

半个世纪前，

他曾以言情“鬼才”而震撼都市文坛。

如今在海外，

他和张爱玲享有同样的盛誉。

●安徽文艺出版社

吉卜赛的 诱惑

JI BU SAI DE YO HUO



金宏达 于青 编

吉卜赛的诱惑

○安徽文艺出版社

小
说

吉卜赛的诱惑——徐汎作品系列

金宏达 于青 编

责任编辑:沈小兰

出 版:安徽文艺出版社(合肥市金寨路 381 号)

邮 政 编 码:230063

发 行:安徽文艺出版社发行科

印 刷:巢湖地区印刷厂

开 本:850×1168 1/32

印 张:11.375

插 页:2

字 数:275000

版 次:1996 年 4 月第 1 版 199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5000

标准书号:ISBN 7-5396-1386-6/I · 1283

定 价:13.60 元

(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承印厂调换)

前　　言

·金宏达·

抗日战争后期，中国曾经出过几个一度风头甚健，以后在国内创作界沉寂无闻的作家，钱钟书是一个，张爱玲是一个，无名氏是一个，徐讦也是一个。

徐讦成名要比那几位早。一九三七年，他旅居巴黎时写的中篇小说《鬼恋》，发表于《宇宙风》半月刊元月及二月号，即已引人注目。后来治文学史者认为，无名氏一炮走红的《北极风情画》、《塔里的女人》都与徐讦的《鬼恋》一脉相承。而张爱玲、无名氏崭露头角之际，徐讦不仅仅又以《荒谬的英法海峡》、《吉布赛的诱惑》等蜚声文坛，更以畅销的长篇言情间谍战小说《风萧萧》在读者中卷起一股旋风，使人惊呼文学界的一九四三年为“徐讦年”。

徐讦，一九五〇年迁居香港后，创作仍然活跃，如他自己所言，“长长一辈子，除了写文出书外，好像什么也没有做”。^①一九六七年，台湾正中书局为徐讦出了一套全集，厚厚共一十八册。

对于这样一位作家，我们是不应忽视的。

徐讦，本名伯讦，亦署徐于，一九〇八年十一月十一日出生，祖藉浙江慈溪。十三岁时，到北京就读成达中学。其青少年时代大抵是在北京这个新文化运动中心度过的。一九二七年考入北京大学哲学系，毕业后又修读两年心理学。其创作活动在这个时期即已开始。他早期所写的小说，如《属于夜》、《滔滔》、《郭庆记》等，都较明

① 《徐讦全集·后记》，台湾正中书局，一九六七年七月。

显地流露对下层群众命运的同情，这一点似与他当时所受进步思潮推动有关，而后来也未因其思想信仰的改变而改变，毕竟根底还是一种社会正义感和对弱者的认同感。

徐𬣙一九三三年从北京大学结业后赴上海，曾加盟林语堂主编的《论语》、《人间世》等刊物。

一九三六年赴法国留学，八月，航行在波涛浩淼的地中海上，徐𬣙写了《阿剌伯海的女神》。在这篇小说中，想象张开了瑰丽的翅膀，借助梦幻，演出了“我”与阿剌伯海女神一段迷离惝恍的奇情、奇恋。而奇情、奇恋此后一直是徐𬣙创作最重要的主题，且乃徐𬣙作为浪漫派作家浓墨重彩的标志。徐𬣙通过小说中人物之口说道：“平常的谎言要说得像真，越像真越有人爱信，艺术的谎言要说得越假越好，越虚空才越有人爱信，”并且宣称“我愿意追求一切艺术上的空想，因为它的美是真实的”，强烈透露出唯美主义和浪漫主义倾向，对于他以后一系列的作品来说，这篇小说显然也具里程碑的意义。

接踵而至的便是名噪一时的中篇小说《鬼恋》。徐𬣙素有“文坛鬼才”之称，即与这篇小说的名称有关。在这篇作品中，他蓄意再一次编造能令“聪明人接受”的“艺术的谎言”，把一段奇情、奇恋写得扑朔迷离、真假难辨。其构想之独特，情思之凄艳，令读者倾倒，多年后还被搬上银幕。

《鬼恋》是徐𬣙写于法国的作品。他在巴黎大学不到一年，抗日战争爆发即返国。短时间的域外生活，在其创作中留下明显的印迹。回到上海后，他又陆续推出《荒谬的英法海峡》、《吉布赛的诱惑》、《精神病患者的悲歌》等作品。这些作品大率以异国异地为背景编织故事，让“轻灵而狂热的想象”飞腾其间。

徐𬣙写作这些作品时，正值抗战时期，作品选材立意可谓“与抗战无关”。从文学而言，他还是沉浸在写作《阿剌伯海的女神》以来一种追求艺术美的微醺情绪之中，钟爱他所发现的这一方驰骋

想象与情思的天地，他心里已经认定，文学乃是一种心灵的产物，不应也不必太受现实的拘执和观念的逼拶，对于经受战争劫难的人民，给予片刻的愉悦与抚慰，又兼获得精神的净化与驱进，文学能达致如此效用也就不错了。

仿佛特别显示自己另有一副笔墨与心肠，徐汎在四十年代还写作了《一家》和《有后》这样冷静写实的作品。此类题材的创作与前述异域浪漫情思的篇什，正如徐汎自己所言，袒示了他“灵魂的两方面”。后期此类题材创作益显重要，则表明其作风向更沉实的方面转换。

徐汎前期创作中必定大书一笔的就是那部名声赫赫的长篇小说《风萧萧》。他于一九四二年离上海到重庆。一边教书，一边写作。一九四三年起，《风萧萧》连载于《扫荡报》。一时倾倒许多读者。“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书名即取自这慷慨悲壮的千古名句，用以形容书中所写的一群地下工作者对日本侵略者的英勇斗争。如此重大的题材，却走的是“畅销书”路线：故事在“一切都有政治色彩的国际上海展开”，美女俊男多角恋爱，疑云密布的间谍生涯，柔情与铁火交织，美色同智勇辉映，既缠绵又惊险，使人爱不忍释。作者自承：“这本书的故事是虚构的，人物更是想象的。”^① 故事编造的痕迹自不可免。

但毫无疑问它在艺术水准上超出了一般的间谍小说，同时又具有一时流行于大众的魔力，堪称是作者一部“舞笔上阵”的力作。

徐汎一九四九年以《扫荡报》特派员名义赴美国。旅美期间，写作《旧神》、《春》等小说。

属于前期创作的还有一些以农村生活为背景的小说。作者早年在农村生活过，他对农村、对农民有非常深切的记忆，正如《旧地》中主人公所说：“这一角世界在我的记忆中是最美的，最安详

^① 徐汎：《风萧萧·后记》。

的，最温暖的世界，我长大了以后，无论是求学做事，每当我疲倦烦恼的时候，我总是想到那温暖的一角，它好像同我母亲的怀抱一样，永远为我留着温暖的情怀与安慰。”重访旧地，当年枫木村的风光人物，各种生活细节，历历在目，作者娓娓道来，满怀深情，不假藻饰，宛然一首散文诗。而八年抗战，故土饱受日寇蹂躏，早已物换人非，抚今思昔，一片悲凉之感不由涌起。即使如此，“‘枫木村还是我最温暖最美丽的世界。’我坚信着。”促使他拨响田园曲的音弦的正是以这样一种发自心底的深挚感情。

徐汎自己说：“我是一个最热诚的人，也是一个最冷酷的人，我有时很兴奋，有时很消沉，我会在狂热中忘去自己，但也有最多的寂寞袭我心头。我爱生活，在凄苦的生活中我消磨我残缺的生命；我还爱梦想，在空幻的梦想中，我填补我生命的残缺。在这两种激撞之时，我会感到空虚。”^①作品是作家灵魂最生动的映照，以上我们所略述的徐汎前期创作若干不同侧面，正呈现出在一个剧烈动荡的大时代中，他的心灵的不安、躁动与探求，尽管其间有某种反差和变数，而从总的方面看，他的前期创作比较奇拔与尖新，且在一定程度上与时代相呼应。

新中国成立后，徐汎一九五〇年赴香港，直至一九八〇年去世。三十年时间，他先后在珠海学院、新亚书院和浸礼会学院执教，也办过刊物，大都为时不久即停刊，而写作一直坚持未辍。

这一时期，其作品量很大，除了长篇小说《江湖行》、《时与光》、《盲恋》等外，还有许多中、短篇小说。与前期相比，虽仍有浪漫情思，有写作《鬼恋》的余韵，而大势却更趋于写实，其主要题材是婚恋、情爱，从中更多展现人生视景，沉潜一定的社会内容。

他的一部长篇小说《江湖行》，长达近六十万字，有人称为“野心作”。这部作品虽以主人公周也壮（野壮子）的生活经历，尤其是

① 徐汎：《一家·后记》。

与几个女性的爱情遭际为主要线索，却分明有摄入广阔的社会生活画面之企图，其中上层人物与下层百姓的生活、都市生活与穷乡僻壤之地的生活交织在一起，加以又是战乱时世，人物的生活环境与氛围纷纭变幻，留下了较为真实的时代景象。

作品虽然人物众多，线条繁复、场面变换大，却很重视保持艺术的完整性。这与作者关于艺术反映人生的看法是一致的，在他看来，“综错复杂的人生像一件艺术品、一首诗、一曲交响乐一样有前后呼应、首尾调和、完整而对称的组织”，而“艺术的完整性正是生命的完整性”。

在其它以婚恋为题材的作品中，徐讦从不同角度揭示不同阶层人物的性格和命运，尽力展现“有叹息有低喟有笑有泪的人生”。风云变幻的时代中的各种婚恋，包含着更多的人生浮沉与悲欢。有些作品透过主人公婚恋的历史与变化，流露出令人低徊不已的历史沧桑感。如《离婚》就写一对抗战期间在穷困生活中相爱结合的年青夫妇，由于时局与环境的变动，感情与心理也无法安定，特别是男主人公孙叔寅由一个有上进心的青年堕入到“没有希望的一群”，女主人公也发生很大变化。在这样动荡的时局中，他们似乎都把握不住自己的人生。而在《劫贼》、《爸爸》一类作品中，作者对主人公沦落的命运就怀有更为沉重的惆怅心情。《劫贼》所写的是叙述者当年的同学，也是夺去自己心上人的情敌，因生计窘迫而沦为劫贼被擒，及至他见到当年的情人，看到她的形象早已为生活磨难扭曲，情状十分可悯，当年失恋的打击此时还在心头作祟，一时自己心情十分复杂。《爸爸》中的邓化遇更是一个从自己事业巅峰跌落的人物。在潦倒中，妻子移情另嫁，他只能偷偷到学校门口去看儿子。此类人生故事在生活中可谓俯拾皆是，徐讦常常在变化莫测的命运前感到迷惘。《选择》一篇甚至写因一次算命，出于现实的经济考虑，姐姐抛弃原先的情人而另嫁，结果，“人算不如天算”，反被命运捉弄，妹妹嫁了自己原先的情人，境况却很好，让人相信“婚姻

这事情完全是缘”，几乎无从选择。

婚姻、家庭生活是社会生活一个重要构成部分。徐汎的婚姻、家庭题材小说除上述映现社会人生重大起伏的侧影式描绘外，也直接探入他所熟悉的阶层和人物家庭生活内部，对人物的灵魂、人物的性格命运作深入剖视，借以更透彻地反映人生与社会。我们在《初秋》中可以看到外表庄重的李先生如何受舞女史玲玲的诱惑，终于为自己和儿子晓光作出功德圆满的安排，瞒着儿子与他同做史玲玲的情夫。对如此荒唐之事，作者并未予以怒斥，而是以平和的口吻，一再声称“大家还是很幸福的”，内里暗伏讥刺之意。另一篇《太太》也以含蓄、委婉的笔法，暗示出一个人都羡慕的“十全十美”的好太太，曾秘密计划与情人私奔，后又改变主意，继续维持“好太太”的面目，徐汎不惜揭开这些“好先生”、“好太太”的虚伪外衣、戳穿所谓“幸福家庭”的真相，从而暴露出现代社会家庭潜伏的严重危机。

然而，婚姻中两性相处毕竟不是可以长久相互欺瞒的，有些的庸俗、猥琐、卑屈、钻营，会令对方不能忍受，而导致婚姻破裂。《笑容》是一篇颇为特别的小说，其中写女主人公巧明就是因为不能忍受丈夫钱令真“得意时的笑容”而与他离婚。这种“得意的笑容”正是一个投机钻营的小人的灵魂的显现，两个灵魂的冲突决定他们的分离无可避免。《小人物的上进》正如题目所标示的，更直接描述了男主人公郭克强不惜利用妻子与上司却利相好、以谋求到欧美考察的机会，他妻子梁居美却先期“考察”出他的卑鄙与恶俗，毅然离开了他。小说写得非常紧凑，对话犹如舞台剧，潜台词丰富，令男主人公的灵魂顷刻曝光。

女性的婚嫁选择在商业社会中必然要受经济地位与物质利益的影响，这也常常是许多婚恋悲剧的根源。徐汎的众多小说对女性的社会地位以及感情心理状况从不同角度予以细致描绘。《女人与事》中的女主人公李晓丁决定离开她的情人；而嫁给一个大她很

多的洋人总经理，她不惮于宣布婚姻也是一种职业；其考虑非常现实，势利中透出冷酷。然而，现实肯定了她的选择。由于这一选择，不仅她本人命运陡然大变，还造成若干人地位的升迁。作者并不根据某个道德信条对李晓丁予以指责，而是表示一种透彻的理解，且在对此种世情的喟叹中投以微含讽意而无奈的一笑。《来高升路上的一个女人》中的阿香，拒绝了穷朋友的追求，认定要嫁就嫁个有钱人，在其主人的太太与情人私奔后她就嫁了主人。不过，她的地位改变了，并不忘施惠于穷朋友。徐汎同情并尊重女性这种出于现实考虑的选择，同情她们在社会中所处的地位。世情如此，虽然令人有些无奈，而只要不掩人性的良善与光辉就好。他笔下常有一些风尘女子形象，不仅令人同情，甚至令人产生敬意，如“赌窟里的花魂”和《舞女》等。

徐汎深画浅描，从婚恋中透视人生，写实作风显然加强。而另一面，其浪漫情思仍未断绝，奇情、奇恋之作层出不穷。与前期《鬼恋》题名相近的《盲恋》，不仅艺术手法娴熟，而且内涵大为丰富，是部富有哲理性的力作。《痴心井》则是个写得非常凄切、悱恻、令人感伤的爱情故事。断墙残垣，废墟石井，痴情女子的传说，珊瑚心的象征意味，造成一种神秘氛围。岂知又一个痴情女子，重演昔日故事，直应了“新鬼旧梦”的说法，使人唏嘘不已。此类小说借助传说、景物等，造成意境，又与故事和人物命运相关，具有浓郁的抒情性。

徐汎写小说，很重视小说的浓度与密度，追求将丰富的人生内容，浓缩于浓淡有致的笔墨与有限的篇幅之中，反对枝蔓掩拉，反对淡而冗长。他自己曾著文说：“不够浓度是淡而无味，不够密度是稀松无格，前者是冲淡了主题，后者是失去主题，许多枝枝节节的穿插，前后脱节，上下失调，郑重介绍了的人物，忽然失踪，相仿的场面多次出现。……浓度与密度是两件事情，本来浓度不够的小说只是淡而无味，尽量加穿插与噱头，于是也就失去了密度，所以浓

度不够的作品，往往也就失去了密度。”^①

徐讦对于小品与小说作颇为严格的划分，其中亦可看出他对小说的主张。他说：“在我的经验中，我觉得写这类小品同写小说的情绪是完全不同的，而小品题材也决不是小说的题材，把小品的题材扩大为小说，当然也是不可能，但决不会是一篇成功的小说。小说的题材如果是人生的一个过程，那么小品的题材就只是生活中的一面剖面，以欣赏者立场来说，如果把小品当作小说来读，那也就全像以零食当作饭餐，会觉得不是那么回事了。因此，我想到，也许这类小品与小说基本上就是完全不同的两种东西。”^②他的《传薪集》所收的一些小品，如《妻的化钱》、《马来亚的天气》、《打赌》等，在别人都可以列入小说，而他不然，他要求小说容纳的要求要比小品为广为深。“可以更多的表现人生，含蓄更丰富的人生意味。”^③，宁可把它们归入小品。

他自己显然是努力实践这种主张的。他的小说无论多长，都首尾相应，浑然一体，讲求完整、统一，在浓淡有致中追求浓度与密度。有的作品表现时代的重大变迁以及人物的命运变化，时空跨度大，在有限的篇幅中，他尽力扣紧人物的主要性格或主要线索，拒绝一切枝蔓，借以将巨大的历史沧桑感凝缩于每一笔触。

为了在有限的篇幅中，涵纳更深广的人生内容，徐讦的小说特别讲究构思，不少作品精致奇巧，出人意想，时有欧·亨利式的小说结尾，技巧上有出色的表现。

后期小说中虽有更多写实作品，然也并不一味平实，因循守旧，形式与技巧时见翻新出奇，引人入胜。

① 徐讦：《小说的浓度与密度》，见《传薪集》，台湾正中书局，一九六九年四月。

② 《传薪集·序》，台湾正中书局，一九六七年十二月《徐讦全集》第七集，第496页。

③ 《传薪集·序》，台湾正中书局，一九六七年十二月《徐讦全集》第七集，第496页。

文如其人。据徐讦友人回忆，徐讦为人谦和、温雅，不爱张扬自己，更不狷狂、放诞，常常是静静听别人讲话，说话时也是不疾不徐，语气平和。其作品中固有浪漫、神秘之作，而其文体风格大致是凝炼、沉郁、温朴。激越时不像无名氏那样奔放、宣泄；而凝炼处又不似张爱玲那般幽邃、繁丽；他自有一份幽默，却更不似钱钟书那样妙语如珠、机智、犀利。他讲述了那样多的人生故事，蕴含着许多情思，叹息和感喟，心头也有几许苍凉和苦涩，但他大抵更显含蓄、沉郁，更近“温柔敦厚”之旨。他虽以《鬼恋》、《风萧萧》等奇艳之作名世，而其正身还是一位关怀社会人生的颇为庄正、内秀的作家。

长时间来，徐讦在国内很少为人提起，主要是由于他已迁居境外的缘故。今天，我们应放出眼光，以更宽阔的胸襟，将这位已经谢世的作家，接纳到阅读、鉴赏和研究的范围中来。

目 录

| | |
|---------------|-----|
| 旧 神..... | 1 |
| 花 束 | 50 |
| 犹太的彗星 | 75 |
| 阿剌伯海的女神 | 94 |
| 吉卜赛的诱惑..... | 118 |
| 荒謬的英法海峡..... | 173 |
| 精神病患者的悲歌..... | 256 |

旧神

“……她是一个中等以上身材的女子，穿一件深绿色丝质的旗袍，头发烫得非常匀整与妥帖，她一只手支在前面被告席的栏杆上，露着白皙而微显静筋脉管的手臂，手臂上是一只玲巧的手镯。头低着，我看不见她脸。于是我照例的问：

“‘你夫家姓什么？’

“‘白。’她抬起头来说了又低下去。

“‘你自己家里呢？’我习惯地问。

“‘王。’她又抬起头来，这一次我看到了她的面孔。是一个稍稍嫌瘦而苍白的脸，似乎没有敷粉，但嘴唇很红，庭中的灯光从上面下来，我未能辨出它是自然的红色还是口红的效果。

“‘你丈夫的职业呢？’我又习惯地问下去，但注意到她的头下垂时嘴角似笑非笑的微颤。

“‘是济民银行经理。’她又抬起头来，这一次我很注意到她的动作。是一对流动的眼睛先转上来，似乎有意要同我的视线相遇似的，自然而大方的盯住了我的眼睛。我避开了她的注视，改动一下坐着的姿势。惟恐遇见她的视线，第二次我问她的时候，我故意垂低了我的眼睛，这一次我看见了她放在栏杆上的手，不算很瘦，但

手背上可已经露出蓝筋。指甲上涂着深红的蔻丹，但我也看到了她中指与食指间的黄色烟油。

“‘你是他的姨太太?’我问：‘跟他几年了?’

“‘两年零八个月。’

“‘你承认谋杀你的丈夫么?’我没有看她，问。

“‘我没有做过，自然我不承认。’她眼睛往上一转。

“‘那么。你知道他有什么仇人么?’

“‘我知道他做人很好，不会有什仇人。’

“‘那么你以为他的死是……’我故意不说下去，这一次我勇敢地望着她的眼睛。

“‘我想他是自杀的。’

“‘你知道他为什么要自杀么?’

“‘我不知道。’

“‘难道她真是杀人犯?’我想着低下头，沉吟了一回，又抬起头来问：‘你什么时候发现你丈夫死的?’

“‘我回家的时候。’

“‘你什么时候离开家的?’

“‘夜里十点钟。’

“‘你去什么地方?’

“‘我到黄小姐地方。’

“‘黄小姐? 她住在什么地方?’

“‘比贝路四百五十弄十九号。’

“‘那么你到早晨十点钟才回去?’

“‘是的，因为我们头一晚有一点争吵。’

“‘为什么事情争吵?’

“她支吾了一回，于是说：

“‘我们常常有一点小争吵。’

.....”

刘推事对我讲到这里，忽然停止了。他把纸烟放在烟灰缸边，站起来，从一个茶几的下格，拿出一张画报。

“你看。”他说：“这就是她。”

我没有说什么，接过画报来看。一个稍稍嫌瘦，但比例很好的身材，配一个很美丽的脸庞，嘴角带一种不悦的笑容。眼梢很长，微微有点向上，倍增了她的风致。耳朵上戴着很大的耳环。站在那里很自然。

刘推事站在我的面前，我就问：

“这是她什么时候的像片？”

“就是那天初审以后，她被交保出来，新闻记者们照的。”

“但是她一点没有不安的样子。”

“她的确很自然，就是在受审时候，也是一样。”

“我想她丈夫一定不是她谋害的。”

“但是事实上是她。”

“真的？那么一定她丈夫时常虐待她，她为一时自卫而谋杀了她的丈夫。”

“但是并不是。”刘推事回到他的座位，开始说：“是预谋杀人犯。”

“啊，”我开玩笑地说：“你可不要把人冤枉了。”

“我？”他一半认真地说：“我对这件案子特别小心。三个月时间，证人有十六个人之多，一切证据确实。而且她曾经使三个男子身败名裂，同四个男子同居而犯敲诈罪；同两个男子正式结婚而离婚，现在谋杀了这个丈夫。”

“有这么坏的女子！”我说：“你判她死刑了。”

“二十年徒刑。”他忽然低下头软弱地说。

刘推事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女子恨者，虽然他执法公平，但每逢女子对男子有什么敲诈、陷害一类之事，他总是用法律上最高的限度来判案子的。而在离婚或男女纷争的案子，他对男的总在法律以

内比较宽容。他的理论是一切毁坏男子事业，促进男子犯法，无论是贪污、聚赌、杀人、卷逃公款，都是直接间接有女子鼓励与促动的原素。所以这一次这样从轻发落，很使我奇怪。

二

说到刘推事恨女子心理的来源，我是完全知道的。这因为我认识刘推事很早很早。

大概二十年以前吧，那时候，我刚刚结婚，住在善钟路底，他还在一个大学法学院里读书，就已经同我很熟。那时他叫刘伯群，人也完全不同，很活泼潇洒，谈话很多，也很直爽，常常有笑，笑的时候很显得天真，他有很多女朋友，有时候也带到我家来，但的确都是朋友，没有特别的关系。有时候我同他开开玩笑，他总是很认真的说：

“我不爱她，你可不要胡说。”于是接下去就是他的理论：“她们都很可爱，但都是朋友，朋友就是朋友。我一生没有爱过人，也没有一点浪漫不正之事。但一旦爱了一个人，我就要同她结婚。这样结婚才有意义，才是最理想美满的婚姻。”

“但是你爱人家，人家不爱你怎么办？”我的妻问他。

“不会的。我决不会爱一个不爱我的人。”

“但如果你不爱人家，人家爱你又怎么办呢？”妻又问：“比方说沈小姐吧……”

“不要开玩笑，不要开玩笑。”他认真的说，“让她知道了还以为我在胡说呢，这对她是一种侮辱。”

“侮辱？”我说：“这有什么侮辱？”

“自然。人家没有爱我，我在造谣，那可不是侮辱她。”他又说他的理论了：“我最讨厌许多男子许多女子都要夸说这个也爱他，那个也爱他。好像世界上只有他是男子，或者只有她是女子似的。”